

增长四成的央企净利润民众能分享几何?

刘纯银



国资委日前发布的信息显示,2010年1~12月中央企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66968.9亿元,同比增长32.1%;上交税费总额14058.2亿元,同比增长27.7%;累计实现净利润8489.8亿元,同比增长40.2%,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621.5亿元,同比增利1500.1亿元,增长36.4%。(1月22日《人民日报》)

作为全民所有的央企,其净利润增长四成,应该是令老百姓高兴的事。然

而,事实并非如此。这些年来,央企并没给公众留下什么好印象,甚至还有人说法央企存在“与民争利”现象。

尽管央企已从2006年开始缴纳利润,但与其庞大的收入相比不过是九牛一毛,况且,在2006年之前,所有央企根本没有缴纳过一分红利。更让人不可思议的是,不少央企一遇到亏损,不是从管理、创新上找原因,而是向上级哭穷,一方面寻找各种理由把亏损成本推向了国家和社会,另一方面找专家开始为“涨价式扭亏”论证合法性。于是,在“扭亏”的

名义下,下岗分流、剥离不良资产、对企业进行补贴、提供优惠、上调价格等措施轮番上阵。难怪有人担心部分央企从国家得到的红包数额,恐怕已经超过他们上缴的利润了。

正如网友评论所说:面对巨额利润,中国移动、国家电网等央企应该适当降价、让利于民。更何况,大多数央企所取得的优异成绩并不是全靠员工艰苦奋斗和积极经营所取得,而主要是靠国家政策下的垄断经营获取的。所以,这种利用国有资产、靠国家分配政策得来的利

益,理所当然让广大百姓共同分配,而不应该只由少数人享有。

“最赚钱央企”何时能成为“最惠民央企”?全体社会公民正翘首期盼!希望央企能顺应民意,别再满足于每年上缴税金和15%利润。更不能以此作为自己的业绩,企图蒙蔽公众的眼睛。尤其在央企垄断地位暂时无法打破的现实情况下,一方面要算好央企投入产出的明细账,给全体公众一个明白;另一方面,要打破行政垄断,形成良性竞争,真正实现让利于民。

来论 lailun

以裸炒作无罪,刀戳社会底子缺德!

刘鹏

备受关注的中国人民大学徐悲鸿艺术学院“裸模”苏紫紫的身世,经媒体深入调查之后,于近日曝光。这位本名王嫣芸的女孩之前所叙述的“被强奸”、“市政府上访”、“生活贫困”、“父母离异”等煽情要素均无法确认真实性。(1月22日《长江日报》)

种种迹象表明,之前有关媒体对苏紫紫的报道,都源于她的自述,公众的同情心有可能又一次被欺骗了。

从“芙蓉姐姐”开始,一大批网络人士靠着炒作,靠着媒体的推动、网友的围观而一举成名。以至于当下,靠炒作博出位,成为一些想出名的人的最佳选择。无论是当事人自身,还是其幕后的推手、炒作团队,抑或是媒体,都在其中扮演着重要的但却不怎么光彩的角色。

至今尚没有任何一部法律,对这种现象加以约束和规范,没有任何一个规定给炒作套上枷锁。炒作无罪,然而,炒作却并不是完全没有标准的,社会公序良俗、传统道德观念是炒作的底线。任何越过这条底线的炒作行为,都是为人们所不齿的。

炒作者自己对道德的尊重程度,炒作团队和幕后推手对社会公序良俗的尊重程度,以及媒体对自身职业道德的操守程度,无不成为“炒作出名”这条生产线上的重要零件,缺一不可。

娱乐毕竟只是昙花一现的短暂快感,社会公德和秩序良俗,才是需要我们永远去记取和传承的。任何带有欺骗甚至只是欺瞒性质的炒作,最终伤害的,无疑都是人们的同情心、社会的公序良俗以及美好的道德观念。试想,当人们一次次地付出同情之心,却一次次地发现原来自己被骗了时,那将是一种怎样的悲愤。再遇上需要同情的人或事时,是否还能生出些许内心的柔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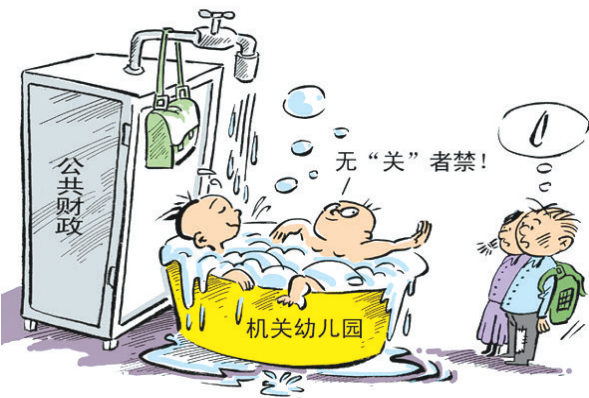
责任良心、职业操守、恻隐之心、公序良俗、道德传统,这些社会底子,岂能容博出位者一点点地去持刀伤害?

星眼版欢迎读者来稿,本版投稿邮箱:xbxy2010@126.com

时事乱炖 shishiluan dun

“补贴机关幼儿园”还要到何时

杨菁



在《广东省2011年省级部门预算草案》中,有代表发现,该省8所幼儿园一年花费超过6863万元,比去年有所增加。省

财政厅官员解释,由于历史原因,这些幼儿园是相关机关的一个附属事业单位。(1月22日《羊城晚报》)

事实上,两三年前,媒体就曝光“广州9所机关幼儿园每年享受财政补贴6000万元”。广州财政局有关负责人后来表示,这是历史遗留问题,广州市将着手逐步取消。可是现在倒好,机关幼儿园的巨额补贴非但未见“逐步取消”的迹象,反而越补越多,真是咄咄怪事。

一个“历史原因”,让处于义务教育之外的幼儿教育获得巨额补贴,原本已经是破格之举。当然啦,倘若所有的幼儿教育也都能获得巨额的补贴,破格一回亦无妨。可问题却是,预算草案中只提到这8所幼儿园,至于其他幼儿园,却成了“被忽视的角落”。据统计,目前我国学前教育经费投入只占教育财政投入的1.3%,而国际上一般是10%左右。学前教育经费的投入少得可怜,而且财政投入资金又多用于机关幼儿园,这才是更让人不可思议之处。

机关幼儿园的巨额补贴不能总拿历史原因做挡箭牌,既然这个所谓的历史遗留问题已经难以自觉地“逐步取消”,那么,代表委员们不妨用手中的投票“发言”,用否决的形式倒逼相关部门尽快解决这个历史遗留问题吧!

星报人说 xingbaorensuo

春节是我们最为重视的一个节日,它充满了喜庆,洋溢着人情味。送年礼、贺新年也是中国的传统风俗,可是时下一些人却利用它来谋取私利,在“人之常情”的温情面纱下进行拉关系、行贿受贿。

近几年来,“节日红包”之风愈演愈烈,少数地方领导干部的“节日病”、“红包症”愈患愈重。收受“红包”已经成为某些官员敛财的重要途径和手段,从媒体披露来看,有些腐败官员春节期间收受红包涉及的金钱数目让人咂舌,这严重超出了节日礼仪的范畴,败坏了党和政府的形象。

莫因“节日红包”落陷阱

周玉冰

为什么行贿受贿选择在“节日红包”上?据检察机关反贪一线的调查表明,有些人为了某种私利,急于向有关领导送礼行贿,但又苦于不知底细,平时不敢贸然行贿。于是选择春节这一传统节日,以拜年名义找上门来,而那些平时尚能对送礼行贿保持警惕的干部,此时也是碍于情面放松了警惕,孰知拿人的手短,由此逐步走上犯罪道路,并且越陷越深。

另一方面,“节日红包”往往被认为是“礼尚往来”、“人之常情”,上不了纲线,执纪执法机关常常宽容忽略。殊不知,这一个忽略的环节让许多官员尝到

“甜头”,或者激发了欲望,从此欲壑难填,变着法儿贪污受贿。

官员的身份特殊,对于其收受“红包”,应当采取“零容忍”态度。广东、南京等地提出了“领导干部收受‘红包’一律免职”的规定,但是,如果缺乏相应的监控机制,围剿“红包”、遏制“节日病”不免会流于一种口号。当前,急需完善相应机制,建立官员收受“红包”申报上交制度,加大打击力度,使年节行贿之风没有存在的土壤。官员自身更应该加强自律,小心掉入“节日红包”的陷阱,辜负了党的培养、人民的期望。

时评 shiping

堪比春晚的富豪生日宴让人纠结

雷泓霖

北京富豪李晓华近日在京城举办生日宴,宾客盈门多达400多人,娱乐圈明星赵本山、葛优、姜昆、濮存昕等纷纷到场,由于到场大腕人数众多,网友们称其生日宴的明星豪华程度比“春晚”还“劲”。有网友表示,太多明星亮相,“感觉简直像一场颁奖典礼”。(1月21日《广州日报》)

要是助贫活动堪比富豪生日宴就好了。看到这则新闻,就想到了这个话题。是的,如果助贫等活动得到了众多明星的捧场,像春晚一样热闹,这个助贫活动肯定能取得成功,会有很多人因为这个活动而得到生活质量的改善。一个小的慈善、公

益活动,就能释放出巨大的效果,这就是明星、公众人物的艺术责任、公共效能所在。一个负责任、有爱心的明星,应该经常在这样的活动中穿梭。

可当下,普通公众对明星的期盼效应未减弱,明星对公众的距离却日益疏远了。一些明星似乎更喜欢用不断提高的出场费标榜自己的价值,用气派和排场证明自己的魅力。艺术水平日益提高,艺术素质不断提高,可艺术良心和“为人民演出”的艺术道德却在萎缩,以致一些明星都将央视的“心连心”演出当成了一种吃苦演出。

可富豪办生日宴就不同了,排场大、人

脉广能为自己带来更多的无形收获,众多明星才愿意拨冗到场、现场助兴,不惜让艺术成为某些富人的点缀品和装饰品,这不是一种艺术品质的嫌贫爱富呢?毕竟,明星们的走红不是富豪培养的,而是观众和群众培养的,可他们还是“出了名声忘了观众”,我们有什么办法呢?

明星一旦出了名,这种艺术资源就不仅仅属于个人,更属于公众。所以,我希望明星们在赚钱的时候,别忘了自己的“艺术反哺”,多到基层走一走,多为群众献献艺,多一些艺术公心和艺术爱心,远比御用明星更有市场,更有人气,更有艺术品格和价值。